

# 机关食堂食材采购服务

## 成交结果公告

#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鹤财磋商采购-2026-12
- 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机关食堂食材采购服务
- 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- 4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6年4月2日
- 5、评审日期：2026年4月15日

### 二、采购需求：（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、数量、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）

提供满足150人/天就餐所需食材、调料等服务，期限为一年。具体详见第四章采购清单及要求的全部内容。

合同履行期：1年

### 三、成交情况

包号	招标范围	供应商名称	地址	成交金额	单位
1	提供满足150人/天就餐所需食材、调料等服务，期限为一年。具体详见第四章采购清单及要求的全部内容。	鹤壁市润升金商贸有限公司	河南省鹤壁市山城区长风南路151号	638500.00	元
	序号	名称	合同履行期限	质量要求	
	1	机关食堂食材采购服务	1年	合格，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，满足项目采购需求。	

四、评审专家名单：李琳、段桂芳、陈国华（采购人代表）。

五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按照豫招协(2023)002号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文件规定收取，由中标人支付，收费金额：10854.5元。

六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中标公告在“河南省政府采购网”、“鹤壁市政府采购网”、“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河南省·鹤壁市)”上发布。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## 七、其他补充事宜：

1. 专家评审结果及其它供应商未中标信息详见附件内容；投标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，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，或者在“通知公告”栏目中查询线下合同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。

2. 异议和投诉：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(法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)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件(原件)在法定质疑期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交全部质疑材料，不得随意修改或补充，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，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。

## 八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### 1.采购人信息

采购人：鹤壁宝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地 址：河南省鹤壁市山城区红旗街616号

联系人：陈先生

联系电话：13903929353

### 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采购代理机构：鹤壁市宝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河南省鹤壁市山城区红旗街西段鹤煤技校二楼235室

联系人：王女士

联系电话：0392-2722006

### 3.项目联系方式：

项目联系人：王女士

项目联系方式：0392-2722006

